

##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課程督學 莊雅景

電話：22289111+54332

電子信箱：ssmmaallpp@taichung.gov.tw

受文者：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國小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小字第115005090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核定貴校函報115學年度新生及三、五年級常態編班實施計畫，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校115年6月2日東大附中小字第1151500054號函。
- 二、請貴校務必依115學年度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新生暨三、五年級常態編班作業實施計畫及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規定辦理。
- 三、另貴校訂於115年7月3日（星期五）上午7時50分辦理編班，本局將派員到校督導，請配合相關訪視作業。

正本：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國小部）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

